

# 盘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---

## 盘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全市 2021 年度第二批企业 通用事项等抽查检查的通知

各县、区市场监管局：

现将《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 2021 年度第二批企业通用事项等抽查检查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通知精神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做好 2021 年度第二批企业通用事项抽查检查工作。现就此次抽查检查具体要求明确如下：

一是各级监管部门应坚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的基本原则，在本级承担检查任务的检查对象名单确定后，检查部门应根据任务需要，确定参加本次检查的执法人员名录，实现检查对象与检查的随机匹配。

二是各县区市场监管部门要于 11 月 15 日前完成此次抽查检查。市局将对未按期完成检查任务的部门进行督促或通报。各县区市场监管部门在检查中遇到新情况、新问题，要及时与市局业务处室反馈。

附件：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 2021 年度第二批企业通用事项等抽查检查的通知

---

业务科室联系人：于志会 联系电话 2269032

盘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8月26日

